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伍利娜）

本人因辞职，自 2020 年 6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0 年度的工作中，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慎重审议董事会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各项提案，对董事会会议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了解企业运作情况，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致力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0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3 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年度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伍利娜	独立董事	13	6	0	0	否

2020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年度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伍利娜	独立董事	2	0	0	0

本年度，本人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因故请假¹。本人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行使表决权，发挥独立董事的

¹ 根据 2020 年 6 月北京疫情情况及伍利娜所在单位疫情防控规定，其出京受限，故未按时现场出席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作用，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本年度，本人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以下议案投了反对票或弃权票：

1、2020 年 3 月 4 日，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罢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周发展先生的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的理由为：据公司 2019 年业绩快报，公司营收 14.47 亿，同比增长 15.85%；净利润 1.69 亿，同比增长 60.12%。说明公司在董事长周发展先生任职期间经营成效稳中有升，主营业务继续保持稳步发展趋势，成本控制加强致使营业总成本下降明显。董事长及董事会保持稳定，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的未来不稳定性，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及正常运营发展；对《关于选举李臻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的理由为：董事长及董事会保持稳定，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的未来不稳定性，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及正常运营发展。

2、2020 年 3 月 10 日，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廖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的理由为：2020 年 3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引发了资本市场的关注，投资者产生了一定的困扰，股价有所下跌。希望公司董事长和董事会尽快稳定，齐心协力，使公司运营继续稳步发展。

3、2020 年 5 月 2 日，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同意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的理由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召开临时会议的，应当召开临时会议，故同意《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同意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到的“公司董事会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再行召开董事会审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与《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议案》中提到的“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不尽一致之处，故弃权。

4、2020 年 5 月 7 日，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李臻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的理由为：时隔不到两个月又换董事长，恐引起中小股东担忧和疑虑，故反对。

除上述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外，2020 年度，本人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其他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人 2020 年度对公司下列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2020 年 4 月 27 日，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以及 2019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2019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2019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2、2020 年 5 月 2 日，对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提请召开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发表独立意见。

3、2020 年 5 月 7 日，对廖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发表独立

意见。

4、2020年6月14日，对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关于选举李明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临时提案和股东梁山、王亚东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关于罢免周发展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临时提案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5、2020年6月19日，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348号）（以下简称“《关注函》”）中所涉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如下：（1）结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基于公司股权结构、决策情况、近期重大事项披露情况、股东之间存在的一致行动协议或约定、表决权委托等方面情况，我们认为，《表决权委托协议》到期后，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凭借其实际支配的股份单独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无法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任一股东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都无法达到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实际控制的要求。公司认定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的理由合理充分。（2）《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与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实际运行情况一致，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运行。结合公司管理层和公司股东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影响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层和股东出具的相关说明，我们认为公司不存在管理层控制、多个股东共同控制或管理层与股东共同控制的情况。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按时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充分利用到公司现场考察的机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并据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独立意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进行监督。

四、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现场调查情况

2020 年度，本人利用董事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本人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以及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五、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在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与会计师事务所及时进行沟通与交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并保质保量完成审计工作。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与总结。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内审部门提交的 2019 年度、2020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审议内审部门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事项，每季度对公司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形成相关决议。对公司健康运行及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实施了有效监督。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19 年度董监高薪酬及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项进行核查，认为其符合公司规定；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审核，认为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行权条件。

六、培训和学习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平时自觉学习掌握中国证监会、安徽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公司、保荐机构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本人还将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职责。

七、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未发生本人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未发生本人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未发生本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 4、报告期内，未发生本人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八、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伍利娜电子邮箱：wln@gsm.pku.edu.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伍利娜

2021 年 4 月 27 日